



蒼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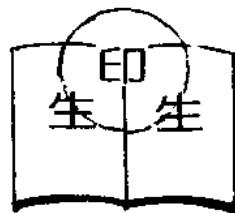
劉國柱

編著

古今  
中外  
名人軼趣

生生印書館印行

# 中華民國五十年七月日



版權所有

## 古今中外名人轶趣

新價定台幣壹佰貳拾伍元整

編著者：蒼溪 劉國柱

台北市龍江街一二六巷十六號

電話：五六二九四八九

出版者：雲成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生 印 書 館

發行人：王 強 華 譚 竟 成

校訂者：呂 漢 奎 馬 震 中

台北市辛亥路二段一九九號二樓

電 話：七三二七九七七

七三二二〇八七

出版登記：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業字第  
3141號

經銷者：工商服務雜誌社

地 址：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20號二樓

電 話：七三三〇三九〇、七三三九四三四

劃撥帳戶：一〇六〇二四八一一

請勿翻印

序

我蒐集古今中外名人的趣聞軼事，轉瞬間已近四十多年了。在蒐集、翻閱、查證、編寫中，不知道度過了多少個寂靜的晨昏，使原先易怒易躁的我，漸漸變得喜歡寧靜、喜歡思考起來了。

閱讀名人的趣聞軼事，不但可增廣見聞、振奮意志，有見賢思齊的感覺，而且還能從中領悟出成功立業的秘訣、待人處世的方法，所以本書極富教育意義，最適合青年、學生閱讀。

所謂「軼趣」，多是未列入正史，但卻是真實、感人、風趣的小故事，比讀正史津津有味得多，過目不忘，引人入勝。本書特地加繪插圖相信更能提高大眾興趣。

本書有：中國文化的傳統哲學。

做人做事的崇高理論。

人生經驗之談。

空軍抗戰的壯烈故事。

不怕死、不知死，甚至找死的勇氣。

你如果能讀完本套全書，風趣幽默的笑話故事，更能心體力行，不能成聖賢、豪傑、英雄，至少也是一個明是非知善惡的正人君子。

本書共廿冊，業已全部殺青即將出版，以饗讀者。



劉國柱先生近影

先生四川省蒼溪縣人，曾在陸軍官校十期步科、空軍官校六期飛行科、空軍參大四期。退役後，從事撰述，近年蒐集古今中外名人趣聞軼事頗豐，堪稱權威。

分編爲廿冊，現由本館出版發行，以饗讀者。

生生印書館編輯部

## 第五冊 目錄

馬克吐溫的幽默	一
李鴻章軼事	一七
文可式說文抄	三五
王名榮譏諷拍馬	三六
孟東野諷人情冷暖	三七
張潤寶島詩	三八
蔡本二三事	三九
王彥章的忠義	四三
羅慕洛事	四五
林紓其人	四五
王叔魯的手法	五二
劉國柱說金錢	五三
樊樊山給父親出了一口氣	八〇
劉國柱世界曆的研究	八一
范雎與張祿	八五
石曼卿善謔	九二
戴笠與威爾斯親王號	九三
譚嗣同就義詩勘正	九七
黃蘭子不忘本	一〇六
薛爾望與黑龍潭	一〇七
張振玉的女人觀	一〇八
唐明皇的幽默	一〇九
藍蔭鼎畫錯了	一一二
龔標與黃花崗	一一三

宋第一名將曹彬	一五
舉秋帆受窘	一一〇
僕將軍高冠才	一二一
袁了凡迷信	一二三
張一麐與老子軍	一二四
弓工趙甲之妻	一二五
吳芳吉與婉容詞	一二六
露斯娛樂指	一三三
卡明斯基不做美國人	一三三
魯斯夫人二三事	一三四
賓脫的笑料	一三六
梅詢羨裏文盲	一三七
程皓不談人短	一三八

哈同與愛儂園	一三九
伊頓冤獄	一四六
艾斯特是最醜男生	一四六
奧其符奸客	一四七
蓓蒂赫頓哭了	一四七
馬斯頓的怪癖	一四九
魏勞爾與魏老二	一四九
樊利笛斯的卓見	一五一
奧亨利與靈感	一五一
諸葛亮	一五四
項羽二三事	一六五
狗——馮國璋的笑話	一七一
中期免禍	一八〇

勝保變敗保	一八一
霍韜拆寺	一八二
伶人不怕韓佗胄	一八三
戴易之交	一八四
黃翼升謝師	一八五
譚浩明坐鎮長沙	一八六
中國歷代英烈傳	一
陳其美	一八七

## 第六冊 目 錄

◎漢高祖劉邦	七九
◎呂惠卿忘恩負義	一一
◎溥儀——宣統皇帝不幸的一生	一五
◎聖人陳宗嬪	二五
◎陳遺純孝	五二
◎吳隱之與貪泉	五四
◎良相晏嬰	五六
◎淳于髡的滑稽	六〇
◎清廉的王恭	六三
◎蓋茨的妙批	六四
◎里察斯低人爵士	六四
◎沈萬三因財買禍	六五
◎托爾斯泰的一生	七二
◎羅素——英哲學家	七九
◎美國總統威爾遜	八八
◎阿瑟與米蓋	九四
◎羅絲·李妙論	九五
◎呂布克部長	九六
◎羅勃有辦法	九六
◎美國偉人愛默生	九七
◎詹姆斯發明種痘	一〇一
◎雷馬測量光速	一〇三
◎哲學家亞里斯多德	一〇四
◎神秘人物端納顧問	一〇五
◎哲學家康德	一一二
◎卡斯的幽默	一一三
◎希爾頓的成功	一一五

◎ 大文豪——大仲馬	一一八
◎ 印度詩聖泰戈爾	一二二
◎ 克萊斯勒的傑作	一二六
◎ 費利明吃癟	一二七
◎ 費南度好運	一二七
◎ 卡尼基三三事	一七八
◎ 麥哲斯說謊大王	一九二
◎ 賢相寇準	一三〇
◎ 盧相遇聰敏過人	一三四
◎ 拉奇麻的求愛塔	一三四
◎ 依麗文納	一三五
◎ 軍閥褚玉璞的下場	一三八
◎ 李璋趣史	一四一
◎ 陳群好好先生	一四二
◎ 女狀元傅善祥與洪宣媾	一四三
◎ 秦穆公軀事	一四八
◎ 陳佩雯小妹妹	一五〇
◎ 郭震牽線	一五四
◎ 呂蒙夢誦周易	一五五
◎ 趙抃之政	一五六
◎ 孫亮識奸	一五八
◎ 呂端大事不糊塗	一五九
◎ 韋廣趣事	一六二
◎ 高歡與斛律金	一六三
◎ 魁星點斗	一六四
◎ 汪應銓氣死新娘	一六五
◎ 王獻之故事	一六七
◎ 汪中通儒狂士	一六八
◎ 張儉二事	一七一
◎ 郭琇清貪官變清官	一七四

◎ 許欽明臨危不屈	一七六
◎ 李煜後主	一七七
◎ 韓佗胄成敗史	一七九
◎ 梁武帝蕭衍	一八二
◎ 齊高帝蕭道成	一八三
◎ 王始稱帝	一八四
◎ 鴻道的一生	一八六
◎ 年羹堯趣事	一八八
一、跋扈遭禍	一八八
二、名將知兵	一八八
三、禮遇同學	一八九
四、一言九鼎	一八九
五、賞盜馬賊	一九〇
六、妙法報師恩	一九〇

◎ 李密菴半半詩	一九三
◎ 侯白的幽默	一九四
◎ 尹斯蘭的指認	一九九

## 馬克吐溫的幽默

幽默大師馬克吐溫，生長在美國西部，他一生的作品，不但震動美國，而且風靡了全世界。

### 打架高手

美南北戰爭時，他是聯軍一個勇敢的戰士，但是他曾說過：「如果一個強徒想要打你的话，你應該毅然的脫下你的外衣，一面審慎地注視着他的眼睛，之後，再鎮靜地脫下你的背心，然後，又再鎮靜地捲起你的袖子，而你的眼必須緊緊盯着他的眼，如果到了這個時候，你的對手仍未走的話，那麼，你最好是掉頭便跑了！」

### 狗進天堂

有次他對人說：「進天堂本來是一種恩賜，所以當你到了天堂門口的時候，你應該把狗放在門外，自己走進裏面去。但如果是論斷功罪的話，那麼你就該留在門外而讓你的狗走進去了。」

### 不敢逆料

馬克吐溫有一天偕同一個朋友從教堂做完禮拜出來，外面正下着雨。

「你看這雨會不會停？」

他的朋友問他。馬克吐溫抬頭望了望天空，答道：「從前是停過的。」

在馬克吐溫著的一本書中，有以下一段有趣的記述：「一些人自以為很聰明，都說我吸的雪茄是世界上最整腳的雪茄。可是請看看他們這種迷信的程度吧。」

有一晚，我邀請了十二位朋友晚宴，其中有一位素以吸最上等的雪茄聞名於社會，正如我素以吸最整腳的雪茄同樣地為人所共知。事前，我曾到他家作了一次訪問；當祇剩下我們兩人留在一起時，我向他索取了兩捲最精美的雪茄。這些雪茄上面籠着紅色的金紙，以示貴重。我回家後，將紙籠統統拆開，完全放進我的老牌烟盒，這牌子便是我所吸的『最整腳』的牌子，這些朋友一見就要發懼的。

宴畢，我拿雪茄分敬各位，他們為難地接過去燃起來，一聲不響地勉強吸着。不到五分鐘，他們便一個個藉詞溜走了。翌晨，我發見從房門起，一直到大門口，滿地盡是雪茄。所有雪茄全被扔掉了。烟碟裡只留着一個吸盡的烟蒂孤寂地躺着，那是贈我雪茄的客人吸的，他後來對我說，你將來如果再用那種雪茄敬客，可當心要給人用鎗打死啊。

### 不識大王

馬克吐溫一生曾經不止一次把他辛辛苦苦賺來的錢，花費在不可靠的投資上。所以後來一天下午，一個目光慈善，面貌熱心，臂下夾着一副奇異機器的瘦高個子向他走來，他不得不有所警惕。

那人對馬克吐溫說：「是一件新發明的東西很有用處，我不要你投資一大筆錢，你只消入股五百元，便可獲利甚豐。」同時並向他繼續解釋機器的用途。

馬克吐溫很有禮貌地聽着，不過他說：「我受騙的次數太多了。」當這位個子高瘦的人剛要走開的時候，這位大文豪再問：「你說你的大名是？」發明家略帶悲傷地說：「亞力山大·葛蘭輪·倍爾。」

這位大文豪，他竟不認識這位發明家——電話大王。

必須站着

馬克吐溫在演說旅行的時候，來到了加利福尼亞的一個小城。在晚飯前，他到理髮店去剃鬍子。

那理髮師問：「你是新到這城中來的，是嗎？」

吐溫說：「是的，我是第一次來。」

理髮師說：「你來得正好，馬克吐溫今晚要在此演說，我想，你也要去吧？」  
「喚！我想我大概是會去的吧。」

「買了票子嗎？假使你沒有，你只有立着聽了。因為票子早已賣完了。」理髮師替他用心地說。

吐溫幽默地說：「天曉得！我從來沒有這樣好運氣過！每一次那傢伙演說，我總是必須站立着的。」

## 針鋒相對

馬克吐溫去拜訪法國名人波蓋，波蓋取笑美國歷史很短說：「美國人無事的時候，往往愛想念他的祖宗，可是一想到他的祖父那一代，便不能不停止了。」

馬克吐溫便以詼諧的語句說：「當法國人無事的時候，總是盡力想找出他的父親究竟是誰！」

## 不說原因

在一次辯論會的席上，題目是「罪惡的懲罰」。一方主張罪惡應嚴懲，另一方持異議，主張寬恕，雙方爭論激烈，可是馬克吐溫一句話都不講。

坐在他旁邊的一位女士問他：「你怎麼不說話？我想聽聽你的意見！」

他可嚴肅地說：「你必需原諒我！因為兩方都有我的好朋友。」

## 再鋪張床

他好在牀上讀書、沉思，這天上午，一位新聞記者來訪，他就叫太太請記者到臥室來談。

太太表示反對說：「難道你躺在牀上，而讓客站着，來免太不客氣。」

他沉思了一下子說：「我到沒想到這點，那妳叫女傭來再鋪一張床好了！」

## 挨打賺錢

有一次有人問他：你是否還記得你所賺到的第一筆錢呢？

馬克·吐溫想了想後，幽默地回答說：「記得，那還是在學校裏的時候，當時所有上學

的兒童，對那些課桌就跟對教師一樣，是不加尊重的。因此，我們學校裏當時就有這麼一條戒律：那一個孩子用鉛筆或者小刀在他的課桌上劃了痕迹，就要受到當眾打手心的懲罰，或者付五塊錢的罰金。打手心的戒尺這玩意兒我是知道的，因為我嘗過它的滋味。它是一方挺扎實的戒尺。

有一天我必須告訴我父親，我觸犯了這條戒律，而且要不是付一筆罰金的話，就得當眾挨打；我的父親聽到後就對我說：『山姆，在整個學校的同學面前等沒咱們克萊門斯一家，這樣的事情太醜了。我給你這筆罰金。不過，我也不願意就此便宜了你，你給我上樓去！』

我跟父親上了樓，挨了一頓打。當時我就決定了：既然已經挨了一頓，那麼在學校裏再挨第二回也沒什麼。所以我就這麼辦了，我留下了那五塊錢。這就是我賺到的第一筆錢。』

言之有理

馬克吐溫在一次晚會上，聽一位女歌星唱畢，熱烈鼓掌，連聲稱好，旁座一位文藝家問：「這歌的名字是什麼？」

馬克吐溫說：「不知道。」

文藝家更諷刺的問：「你連這隻歌的名字都不知道，你怎知她唱得好呢？」

馬克吐溫說：「正如我們看一個美麗的女郎，我們不知道她的名字，也會感到她是美麗

的。」

在他成名的年代中，一些愛慕虛榮的人，認為只要在自己的面貌和馬克吐溫相似，就可以身價十倍了。

於是，馬克吐溫接到了無數的信，並且附有寄信人的照片，信裏千篇一律都是問他的面貌是否很相似。馬克吐溫就寫了回信，並照樣的印了很多份，分發多處，信裏是這樣說：「先生，你的尊容比所有那些像我的人更為相似。我可以榮幸的告訴您，您之像我，已經超過我之像自己哩。」

以後，再也沒有人寄照片來麻煩他了。

生財有道

他當見習記者的時候，有一天非要三元錢用不成，可是無法得到，鬱鬱不安，沒精打彩地走進一家旅館的大廳。心中盤算着不知該到那裏去弄三塊錢。不久，一條漂亮的狗走了過來，把下巴擋在他膝蓋上。米爾斯將軍恰好從面前走過，站下來輕輕拍一下狗頭說：「這條狗真難得。你肯賣嗎？」

他說：「我肯，就賣三塊好了。」

將軍十分詫異：「只要三塊錢？叫我一百塊錢也不賣。你得再考慮考慮。」

他堅決地回答：「不，我只要三塊錢，」於是將軍把狗帶走了。

幾分鐘後，來了一個愁眉苦臉的人，心神不寧地東張西望。他問：「你在找狗嗎？」